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26157663

商标： 傲本

原发文日期： 2026年02月13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50000204096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合肥猫尔本教育咨询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26207244

商标： 三连升

原发文日期： 2026年01月16日

原发文编号： 商标撤三字[2025]第W140055号

收件人名称： 苏州大喇叭文化创意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撤销决定